

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桥梁定期检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桥梁定期检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75万元**，招标人为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QLJ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2025QLJ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17 10:30:00到2025-07-23 17:30:00**。

获取方式：**如**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23日，将接收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的邮箱号（需提供个人邮箱，不得使用公司邮箱）和采购项目名称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253160166@qq.com），除此之外供应商无需提供任何资料，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后将本项目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乌兰浩特市麗枫酒店（盟公署万达广场店）三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7 09:30:00**。

开标地点：**乌兰浩特市麗枫酒店（盟公署万达广场店）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桥梁定期检查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根据《兴安盟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在役公路桥梁运行安全工作的通知》，参考交通部安全隐患排查指导组现场指导意见，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发展中心要求，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于2025年7月4日党委会通过，拟开展35座桥共3485.48米桥梁定期检查工作。资金来源为2025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为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采购代理为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概况序号路线编号桥梁名称中心桩号桥梁全长跨径组合跨径分类上部构造结构形式桥台形式桥墩形式桥梁技术状况

1G111王家窑桥1363.52182.46*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2G111后乌兰哈达2号桥1239.817695*13中桥空心板梁肋板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3G111茂力格尔大桥1336.13872918*40大桥连续箱梁肋板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4G111阿尔本格勒桥1369.346159.512*13大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多柱墩1类5G111二龙涛桥1299.05696.57*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6G111希勒图一号桥1360.59657.14*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多柱墩2类7G111新林南天桥1390.39131.45*25大桥连续箱梁肋板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8G111新风天桥1404.005106.44*25大桥连续箱梁肋板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9G207五号桥4.3213.51*8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无3类10G207邱家屯桥36.8433.52*13小桥空心板梁轻型桥台薄壁墩2类11G207忙罕桥52.23423.52*8小桥实心板梁轻型桥台薄壁墩2类12G302矿泉水桥1073.0239.54*8中桥整体现浇板桩柱式桥台多柱式墩2类13G302团结二号桥1076.378453*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14G302原种厂桥1085.043453*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15G302跨线桥1057.829673*20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多柱式墩2类16G334西哲里木大桥1147.083145.547*20大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17G334解生图郭勒大桥1141.155105.545*20大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18G334海林扎拉格中桥1112.53865.53*20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19S203草根台桥125.4842.53*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3类20S203兴隆沟桥134.70442.53*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3类21S203民生桥252.37356.94*13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22S203察尔森小桥244.86824.12*8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薄壁墩2类23S204察尔森大桥964.054368.212*30大桥连续箱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24S204巴彦花大桥865.708225.611*20大桥连续箱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25S205二龙涛大桥69.845225.511*20大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26S205贾家屯中桥58.90565.53*20中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27S308口岸大桥301.13247.28*30大桥连续箱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1类28S308口岸小桥300.23915.51*8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无2类29X912农场桥6.99530.62*13小桥空心板梁双柱式双柱式墩3类30X913大莫力根桥35.2855.54*13中桥空心板梁双柱式双柱式墩3类31X913五盘山桥58.9258.51*8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无3类32X914大炮弹沟桥9.2069.51*6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无3类33X914三岔东沟桥18.7749.51*6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无3类34X914三叉西桥21.77812.51*8小桥整体现浇板轻型桥台无3类35X914三叉北桥19.66312*13小桥空心板梁桩柱式桥台双柱式墩2类（上述技术状况为2024年桥梁定期检查评定）

1.2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标段编号项目名称预算金额(元)主要工作内容2025QLJC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桥梁定期检查项目750,00035座桥梁定期检查并提供检测报告

1.3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之日止（即：具备检测条件后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限内完成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检测工作并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2.2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并具备下列①、②中任意一项资质：①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试验检测资质和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及附表（含相关检测参数），并在有效期内；②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和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及附表（含相关检测参数），并在有效期内。

2.3最近五年内（2020年6月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项公路桥梁定期检查任务。

2.4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在报名时，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无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2.5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

三.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办法详见附件。

四.报名方式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

如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23日，将接收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的邮箱号（需提供个人邮箱，不得使用公司邮箱）和采购项目名称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253160166@qq.com），除此之外供应商无需提供任何资料，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后将本项目询比采购电子版文件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工程现场踏勘及预备会

采购人组织统一的现场踏勘及预备会。

5.2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27日9时30分，供应商应于当日9时00分至9时30分将响应

文件递交至乌兰浩特市麗枫酒店（盟公署万达广场店）三楼会议室。5.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兴安盟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陵园路81号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482-8212058

邮件：34824468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杨晓鹏

电话：18548126996

邮件：78546179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项目	基本资格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并具备下列①、②中任意一项资质：
资质等级	① 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试验检测资质和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及附表（含相关检测参数），并在有效期内； ② 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和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及附表（含相关检测参数），并在有效期内。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适用于所有合同包）
最近五年内（2020 年 6 月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 1 项公路桥梁定期检查任务。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适用于所有合同包）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7）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 负责人	1	1、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以职称证书为准）； 2、持有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或持有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职业资格证书（专业范围要求具有桥梁专业或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或试验检测职业资格证书必须在本单位进行岗位登记。 3、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以供应商提供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1	评审方法	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建议书得分较高顺序优先推荐。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2. 如同一供应商同时在多个合同包中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将优先推荐该供应商在报价金额较高的合同包为第一成交供应商，该供应商不再推荐为其他合同包成交供应商。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评审： （1）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竞价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合同包号、补遗书编号（如有）； b.响应文件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供应商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 （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 （5）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限。 （6）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7）权利义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a.供应商应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供应商未增加采购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供应商义务； c.供应商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供应商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供应商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8）响应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最后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供应商的资格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格最低条件）规定。 (2) 供应商的业绩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规定。 (3) 供应商的信誉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条件）规定。 (4) 供应商的人员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最低条件）规定。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在最后报价磋商现场，采购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审基准价。 (1) 评审价的确定： 评审价 = 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函大写文字报价。 (2) 评审基准价的确定：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对采购人计算的评审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审报告中作出说明。	
2.2.3	评审价得分的计算公式	$\text{评审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text{评审价满分}$	
2.2.4	分值构成	(1) 技术建议书，满分 45 分； (2) 主要人员，满分 20 分； (3) 业绩，满分 20 分； (4) 履约信誉，满分 5 分； (5) 评标价（最终报价）：10 分。	
2.2.4(1)	技术建议书 45 分	检测机构设置、人员、设备的动员周期及安排（10 分）	机构设置、人员、设备的动员周期及安排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具有可操作性，得 6-10 分
		检测方案及方法（15 分）	检测方案具体、详细、科学；检测方法先进；检测工序安排合理，得 9-15 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确保检测质量的措施（10 分）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得力，程序严格，措施易于实施，得 6-10 分；
		安全保障体系及确保安全的措施（5 分）	安全保障体系健全，安全措施周密，操作性针对性强，得 3-5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后续服务（5分）	具有后续服务计划，措施周密，得 3-5 分。
2.2.4(2)	主要人员 20分	主要人员（20）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得 20 分。
2.2.4(3)	业绩 20分	近 5 年承揽过的类似工程（20 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得 20 分。
	履约 信誉 5分	履约信誉（5 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得 5 分。
2.2.4(4)	响应 报价 10分	评审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评审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10 注：评审价满分值为 10 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